

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114學年度第1學期代收代辦費審查會議

壹、時間：中華民國114年8月19日（星期二）下午15時00分

貳、地點：本校文創大樓五樓會議室

參、主席：林立 校長

紀錄：賴宏彰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報告：略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審查「二信高中114學年度第1學期代收代辦費(草案)」(如附表)，請討論。

編號	項 目	收 費 標 準	承辦單位
1	(1)寒假輔導課	25 元/節	教務處
	(2)暑假輔導課	25 元/節	
	(3)學期中課後輔導費	25 元/節	
	(4)一卡通新生製卡費	25 元/張	
	(5)一卡通補卡費	160 元/張	
	(6)國七、國八聯合報好讀週報	360 元/人(18 元 X20 週)	
	(7)學校本位、家政、表藝課程、童軍、生活科技材料費	先由學校代購、期末總結向學生依實支實收	
	(8)國七、國八、國九「翰林學院」線上教學輔助系統	每學期 1000 元	
	(9)高中「翰林雲端學院」線上教學輔助系統	每學期 1200 元	
	(9)模擬考、復習考試卷費	校外:依得標廠商金額 校內:分攤命題及試卷費	
	(10)國九、普技高三年級拍照費	國九(上學期)200 元 普、技高二年級(下學期)200 元	
	(11)國中部、普高校外教學	實際支出費用由參加學生均攤	
(12)重修費	依規定每學分 240 元		
2	學生平安保險費	一學期 233 元/人/	學務處
3	健檢費	上學期 480 元	
4	家長會費	每學期 100 元/人	
5	國九、普技高二年級文教參訪	實際依招標金額	
6	班級費(普、技高)	普、技高 50 元/人	
7	書籍費	每學期依各學生實領書算收費	總務處
8	蒸飯費	每學期 140 元/人 (有需要蒸飯學生再購買蒸牌)	
9	班級冷氣使用費	每學期 700 元/人	
10	校慶園遊卷費	100 元/人	
11	技高新生自備工具(機、電、廣)	機械科 2525 元 電機科 1799 元 廣設科 3430 元	實習處
12	技高校外教學	實際支出費用由參加學生均攤	
13	檢定費用	依照勞動部等主辦單位訂定之標準辦理	

校長：感謝大家，真的耽誤了大家的時間，也感謝校內各位委員，其實我們這次代辦費審查變動不大，主要還是依照教育主管機關的規範來進行，必須要經過這個程序，麻煩大家審查。今天只有一個提案，就是審查第一學期的代收代辦費。請有關的四個承辦單位分項簡要說明，如果有變動再特別說明，首先請教務處說明。

教務處游主任：校長、各位委員大家好，教務處第一點部分共有1到12項代收代辦費。

- 1.課後輔導費：依教育部標準，每節 25 元。
 - 2.一卡通新生制卡費，每張 25 元。
 - 3.一卡通補卡費，每張 160 元。
 - 4.七、八年級素養課程好讀週報，每份 18 元，20 週共收 360 元。
 - 5.校本課程材料費:包含選修課、證照材料費、證照報名費及生活科技材料費，依班級實際材料需求收取，先調查家長意願，採實報實銷。
 - 6.翰林雲端學院輔助教學（國中部）:七、八、九年級每學期每位學生收 1,000 元。
 - 7.翰林雲端學院輔助系統（高中部）:非強制，依學生需求調查後個別收費每學期每位學生收 1,200 元。；技高不購買。
 - 8.模擬考及複習考試卷費
國中部模擬考依廠商報價，普高及技高每週二有複習考，命題閱卷費每次單價 90 元，學生均攤；外部學習複習考約 50-60 元。普高模擬考依各科考試標準計算，分科收費，自然組與社會組有固定金額，加考另收。
 - 9.國九及普濟高三年級拍照費
113 學年度廠商報價 200 元，114 學年度依實際報價收費，盡量爭取不漲價。
 - 10.校外教學費用（普通部及普高）:依參加人數及實際支出均攤，委託旅行社或學校自辦。
 - 11.重補修費用：依教育部規定，每學分 240 元。
- 以上是教務處的項目報告，謝謝。

校長：114 學年度起新增信用卡、四大超商、台灣 Pay 等繳費方式，原有臨櫃、ATM、網路轉帳仍保留。所有項目集中於同一張繳費單，減少家長繳費次數（每學期約 3-4 次）。超商繳費需家長自行負擔手續費，可自由選擇繳費管道。

學務處林主任：校長、各位委員大家好，學務處部分共有 2 到 5 項代收代辦費。

- 1.學生平安保險：
總費 350 元，政府補助三分之一，學生實繳 233 元/學期。
- 2.新生健檢費用：
依規定新生必須參加，費用 480 元；舊生可選擇參加，先發意願調查表。
- 3.家長會費：
每學期固定收 100 元。
- 4.國九及普濟高二年級文教參訪：
去年國九收 5,650 元，普濟高收 6,150 元，實際費用依招標結果及行程、住宿等浮動。文教參訪非強制參加，依學生意願。

校長：請各位委員審查看學務處說明有沒有問題？如果沒有，就照案通過，接下來請總務處說明。

總務處蔡主任：校長、各位委員，大家好，總務處部分共有 6 到 10 項代收代辦費。

- 1.班級會費
只收高中部，國中小不收。

2.書籍費

依學生實際領取書籍計算，低收入戶可申請補助，堪用舊書可退費。

3.便當蒸飯費

每學期 140 元，依學生需求調查後收取。

4.班級冷氣使用費

每人 700 元（維修費 200 元，電費 500 元）。

國中部高樓層教室增設兩支壁扇改善空氣流通，冷氣使用狀況需持續關注。

5.校慶園遊券費

每人 100 元，提前調查並代購，學生可選擇現場購買。

校長：總務處的部分也沒有新增項目，收費標準與上學期相同。請問各位委員有無意見？
如果沒有，就照案通過，接下來請實習處說明。

實習處楊主任：校長、各位委員，大家好，總務處部分共有 11 到 13 項代收代辦費。

1.機械/電機/廣告設計等科實習課程工具及材料費

包含製圖儀器、顏料等，依課程需求及建議品項收費，學生可自由採購或委託學校代購，可沿用學長姐工具。

2.校外教學費用

依各科規劃場域、門票、參加人數等實際支出均攤。

3.技能檢定費用

依勞動部主辦單位標準收費，職種不同費用不同，外語區以語言檢定為主。

整體來看，本次會議特別將所有歷年辦理及外部主辦的代收代辦項目全面納入審查，確保收費項目透明、合法。請問各位委員對收費項目還有沒有寶貴意見，若沒有，本學期代收代辦費就按照決議收費。請問各位委員是否有臨時動議？若沒有，我們的審查會議就到此結束，感謝各位委員抽空參與，再次謝謝大家。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